

時評

盡快為子女打針 免「一步遲步步遲」

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宣布，4月19日起將分階段復課，但師生每天返學前要做快速測試。沒有接種疫苗的學生可以如常在課堂上課，但不能參加非學術性活動。雖然政府為了復課已推出不少防疫措施，但家長不應忽視為子女接種疫苗的重要性，畢竟快測只是發現是否染疫的手段，唯有打針才能增強保護，同時也事關自己的子女能否與同學站在「同一起跑線」學習。

復課對師生和家長都是好消息，因為疫情令授課進度大幅落後，學生學習急需「追落後」。教育局局長楊潤雄表示，復課不會完全零風險，但政府考慮

到整體學生需要，有必要在復活節後復課，校長也都普遍支持復課決定，認為對學生的個人成長有幫助。

事實上，疫情令授課進度落後，學生的學習質量和個人成長都不理想，早讓教育界有識之士心急如焚。對剛剛升中的學生來說，小小年紀要面對新老師、新同學、新課程和新環境，需要時間適應；中四以上的師生亦都不輕鬆，因為有課程改革和個別科目文憑試內容改變，學習和考試模式均需時間適應。而站在地區競爭的角度來看，情況更加迫切，需要避免本港學童「輸在起跑線」而失去競爭力。

復課無疑符合學生最大利益。目前全港12至19歲青少年首針接種率已高達96.8%，接種了兩針的也近八成，不打針肯定會「蝕底」。雖然當局顧及孩童利益，沒有不允許無打針者返學，但沒有打針者一方面要面對較高的風險，另一方面也無法與打齊兩針的大多數同學站在「同一起跑線」學習，容易出現「一步遲，步步遲」，不利未來發展。

雖然政府為了今次復課，考慮了多方面的因素並作了不少應對和準備，除了要求師生每日快測外，亦要求校方加強通風設備及防疫措施，並

且也因應中小幼和特殊學校的不同情況，分別訂立相應分階段復課安排，一旦學校出現5%陽性個案，衛生防護中心就會立即介入調查，研究是否作出停課決定。但病毒無孔不入，防不勝防，全球各地復課的經驗都說明，疫情很可能會隨之反彈。香港兒科心臟學會主席張蔚賢表示，本港有學童染疫引發「兒童多系統發炎綜合症」，令心臟功能受損，絕不能以「大號感冒」等閒視之。故此，家長不論是為了子女安全，抑或是確保他們未來的發展，都該盡快安排子女接種疫苗。

月索400元水費 劊房戶任劊

逾半年僅巡查20多宗 水署「零檢控」

規管劊房業主濫收租戶水費的《2021年水務設施（水務設施規例）（修訂）條例》於去年5月生效，規定業主不得向租戶收取超過政府規定的標準水費。不過，有組織昨日公布的一項調查發現，截至今年1月，逾九成劊房租戶仍未安裝獨立水錶，業主濫收水費現象普遍，有業主向租戶收取每立方米18元水費，比水務署最高水費高近一倍。水務署表示，新法例生效以來巡查超過20宗，相比全港超過12萬個劊房戶，巡查率不足0.0002%，組織認為覆蓋率嚴重不足，促請水務署加強巡查違規行為。



劊房環境狹小無獨立水錶。資料圖片

明愛荃灣社區中心昨日公布「劊房水費濫收立法後狀況」調查，該組織聯同舊區租客行動於去年11月到今年1月期間，向荃灣區內243戶劊房租戶作家訪或電話訪問，結果發現，水務設施條例的宣傳嚴重不足，劊房戶普遍對條例一知半解，更發現劊房濫收水費情況仍然嚴重。

九成無獨立水錶 部分水費「雙倍」

根據調查，92.6%受訪家庭沒有安裝獨立水錶，仍按照業主自訂水費標準收費。受訪者支付的水費中位數為每立方米13元，最高則為每立方米18元，而水務署第四級（最高）住宅用水收費僅為每立方米9.05元。有受訪家庭的水費按人頭收費，最高每月每人80元。

另外，亦有個別業主要求租戶每月繳交400元水費，但租戶無權查閱水費單，

業主聲稱「多退少補」，然而租戶表示，幾乎每月都要補繳，未見有「回頭錢」。面對被濫收水費，僅不足四成受訪者表示會舉報，其餘受訪者不願舉報的原因主要包括「舉報後業主不續租」、「舉報後業主提前解除租約」及「舉報後業主加租」。

擔心業主報復 不敢舉報

荃灣舊區租客行動成員陳偉雄表示，是次調查發現，條例生效大半年後，仍有許多租戶不知曉，或者認為自己是弱勢群體，擔心業主報復，不願用法律維護權益。他引用水務署回應指，去年5月至今年1月該署共接獲超過20宗舉報及巡查，但沒有一宗成功檢控，主要原因包括大部分投訴人不願舉證，如未能交出租約或繳費單據，故未有進一步行動。

團體建議，水務署應制定巡查時間



調查團體促請水務署加強巡查違規行為。

表，主動巡查全港唐樓及「三無」大廈有無濫收水費問題，同時應增加人手成立專責小組處理舉報，以及與地產代理商會合作，要求地產代理在簽訂租約時，將符合水務條例的租約副本上傳至水務署存檔。



疫情期間，清潔工頻繁為屋苑及街道清潔消毒。資料圖片

第六輪「防疫抗疫基金」向前線清潔及保安人員合共提供一萬元津貼，惟工聯會相關的網上求助平台早前接獲未能受惠津貼的1,107宗求助個案，當中有601人從事清潔，佔54%；506人從事保安員，佔46%。至於他們未能領取津貼的原因，「不知道原因」的佔大部分，共543人，其次為「不是政府涵蓋範圍」，共307人；「不是物業監管局下的物業公司員工」，共236人。

在機場任職清潔科文的工友吳先生指，日常工作範圍需巡視、安排和檢查員工清潔地方，有時環境非常惡劣，「有好多嘔吐物而需要消毒。」他指，職位名稱不是「清潔員」，但卻要處理環境衛生的工作，卻未能獲得津貼。

另外，任職商場保安員的工友代表馮先生表示，日常的工作要求客人配合政府的防疫措施，如掃描「安心出行」、「疫苗通行證」等，每天面對過千的人流，感染風險大。可是公司稱他們未符合津貼申請的資格，但又必須經商場的物管公司名義申請，經詢問物管公司後，亦因非該公司職員而拒絕協助申請。

工聯會權益委員會（工聯權委）副主任、勞工界立法會議員梁子穎表示，抗疫基金發放津貼，理應不受限於登記物業管理之下，但目前申請條件非常狹窄，很多前線工作人員職位名稱不是清潔工，但工種如是處理污水、化糞等都不符合資格申請。

工聯權委促請政府盡快擴大津貼涵蓋範圍，簡化申請程序容許僱員用個人名義申請，並接納強積金戶口或銀行出糧紀錄作申請憑證。

工友無抗疫津貼 工聯收千求助